
缔约国大会

Distr.: General
28 June 200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三届会议

海牙
2004年9月6日至10日

暂定议程

1. 主席宣布会议开幕
2. 默祷或默念
3. 通过议程
4. 出席本届会议的国家代表的证书
 - (a) 任命证书委员会及其九名成员
 - (b) 证书委员会的报告
5. 工作安排
6. 关于主席团活动的报告
7. 关于法院活动的报告
8. 审议和通过第三财政年度预算
9. 审议审计报告
10. 选举副检察官
11. 选举预算和财务委员会成员
12. 书记官长关于与辩护律师有关的活动（包括被害人法律代理）及采取的协商程序的报告
13. 书记官长关于被害人参与和对其赔偿的报告
14. 被害人信托基金理事会的报告
15. 侵略罪特别工作组的报告
16. 关于缔约国大会下届会议日期和地点的决定
17. 关于预算和财务委员会下届会议日期和地点的决定
18. 其他事项